



## 关于福建富润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澄宇报字(2025)第 0012 号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福建富润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建材”）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5年4月28日出具了澄宇审字(2025)第0127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 （一）函证审计程序受限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185.86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898.99万元，我们实施了函证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未能收到回函，我们无法通过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 （二）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富润科技已停工停产，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4,840.12 万元、-3,042.86 万元、-1,855.76 万元；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富润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 1、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 （1）重要性

我们在对富润建材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及其应用指南；《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 8 号——重要性及评价错报》，选用近三年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绝对值之和/3 = 3,155.11 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10% 并取整后得到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315.51 万元。

#### （2）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我们无法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该事项对贵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是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对富润建材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保留意见。

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富润建材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不具有审计准则所述的广泛性，原因如下：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仅与应收款项和信用减值损失相关，不构成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不会改变贵公司 2024 年度的盈亏性质。因此，我们认为保

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具有广泛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二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未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恰当发表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

###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贵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由于我们就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富润建材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本专项说明仅供富润建材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4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4MA020EEQ99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 吴朝晖

经营范围

注册会计师业务；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税务服务；财务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注册会计师业务、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02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49号院4号楼3层367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30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朝晖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处路49号院4号楼3层367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9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1]01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8月13日

证书序号：002023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杰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0-07-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22519800720002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28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林志松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9-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628198109146018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2月 2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2月 30日  
/y /m /d